公司代码:600060　　公司简称:海信视像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利润分配方案为:(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8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04,972,25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48,375,583.52元(含税);(2)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方案自审议通过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信视像	600060	海信电器

职务	董事会秘书
姓名	范璐
联系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88号海信国际中心A座19A层
电话	(0532)83889556
传真	(0532)83889556
电子信箱	zqb@hisense.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坚持“技术立企、稳健经营、长期主义”,秉承诚实正直的核心价值观,崇尚“人本科技”与“至臻品质”,以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幸福亿万家庭,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多场景系统显示解决方案提供商。

公司坚定不移推进全球化布局与高端化战略,全面推进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逐步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球化运营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品牌价值与产品竞争力持续攀升,发展韧性显著增强,实现了经营规模与质量的均衡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高端化、大屏化”战略的实施有效驱动了销售结构改善,研、产、销全流程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确保了运营效率的持续提升,经营业绩稳健增长,运营质量持续向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5.30亿元,同比增长9.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46亿元,同比增长7.1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1.91%,同比增加0.5个百分点;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35.95亿元,同比增长22.79%。

公司以“多场景大显示”为核心,多品牌、多品类协同,全球化、高端化发展提速;智慧显示终端出货量市占率持续增长,稳居世界第二;激光显示持续技术突破引领全球,场景应用不断拓展;商用显示提升场景化解决方案竞争力,聚焦行业高价值客户提规模;芯片逐步构建全场景全显示产品矩阵;云服务以AI驱动创新产品并持续提升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1+(4+N)”的产业布局,进一步提升显示、芯片、AI等技术竞争力,加快Mini LED、Micro LED、RGB三维控色、大模型矩阵等新技术的研发及应用,提升To B业务运营能力,完善产业链、供应链布局及生态联合,巩固及强化面向未来的竞争优势。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46,655,339,881.59	45,106,594,415.15	3.43	35,759,553,32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78,170,064.55	18,894,678,966.32	3.62	17,551,552,745.87
营业收入	58,530,241,713.44	53,615,558,652.19	9.17	45,738,124,02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6,217,303.19	2,095,854,697.88	7.17	1,679,108,61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7,367,025.60	1,732,840,329.67	4.88	1,429,896,83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4,654,930.15	2,927,595,668.61	22.79	5,004,870,653.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91	11.41	增加0.50个百分点	1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6	1.622	5.80	1.2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6	1.619	5.99	1.284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701,521,770.12	12,759,593,556.27	15,188,960,822.80	17,880,165,564.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6,728,081.67	367,275,234.96	476,316,023.33	935,897,963.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78,173,883.65	263,411,319.45	345,593,382.30	830,188,44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531,869.47	867,051,552.33	1,737,332,567.87	645,738,940.4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9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43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392,505,971	30.0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	0	216,293,231	16.57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834,302	47,430,820	3.63	0	无	0	境外法人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26,684,081	26,684,081	2.04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三组合	8,962,786	26,000,000	1.99	0	无	0	其他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42组合	2,909,000	20,373,806	1.56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七组合	9,654,900	15,054,823	1.15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惠精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000,000	15,000,000	1.15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5,400	14,341,067	1.10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527,100	13,807,054	1.0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6.79%股份,但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的持股情况(即持股1.00%)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最新情况,报告期末至2025年2月21日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处于增持本公司股份过程中,截至报告期末,其持有本公司0.88%股份。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变革,实现经营增长,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详细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等章节的相关内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5-006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彩霞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等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包含财务报表及附注),该等财务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审计报告》(含财务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在2024年度从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利益出发,依法检查公司财务,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保障了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该报告本着客观、透明、规范、全面的原则,详细阐述了公司及附属子公司在2024年度的ESG实践工作和亮点举措。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该等汇总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不涉及)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含汇总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汇总表》,该等汇总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款、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专项说明》(含汇总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等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涉及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编制的《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公司与海信财务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可控。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海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金融业务的风险评估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基于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激光膜片、激光屏幕等业务的厂房需求,以自有资金购买关联方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持有的青岛海信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电子”)100%股权。公司购买信通电子100%股权后,可以获取信通电子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前湾港路218号海信信息产业园内的厂房,从而满足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激光膜片、激光屏幕等业务的厂房需求。此项收购亦有助于公司降低由于租赁厂房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所在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有合理性,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及所在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同意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力、履行职责,继续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购买责任险,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20万元。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上述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的事宜。

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5-007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实施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果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2,421,544,043.88元,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246,217,303.19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80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304,972,254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48,375,583.52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1,148,375,583.52元。

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56,196.48万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71,034.04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76.1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为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114,837.56万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1.12%。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以及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回购股份并完成注销的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48,375,583.52	1,051,239,469.59	839,564,974.7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46,217,303.19	2,095,854,697.88	1,679,108,612.3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2,421,544,043.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39,180,027.8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007,060,204.4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39,180,027.83		
现金分红比例(%)	151.42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该等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意见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股东回报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合理回报投资者及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5-009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海信视像”)拟以自有资金购买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信通信”)持有的青岛海信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电子”)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依据经评估的市场价值定价,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9,165.02万元。

● 海信通信系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海信集团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以及本次交易外,公司与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应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交易累计90次,累计金额为9,328.91万元。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外,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为满足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激光膜片、激光屏幕等业务的厂房需求,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购买海信通信持有的信通电子100%股权, 从而获取信通电子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前港湾路218号海信信息产业园内的厂房。此项收购亦有助于公司降低由于租赁厂房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二)信通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8,689.64万元,评估价值为9,165.02万元,增值率为5.47%,处于合理范围。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确定,为9,165.02万元。

(三)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本公告之“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以及本次交易外,公司与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应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交易累计90次,累计金额为9,328.91万元。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外, 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上述累计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海信通信为公司控股股东海信集团控股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海信通信属于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青岛海信通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727805993C
成立时间	2001年5月10日
注册地址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前湾港路218号
注册资本	47,1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于芝涛
主要股东	海信集团控股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影视录放设备制造;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导航终端制造;卫星移动通信终端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卫星移动通信终端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关系说明	海信通信持有本公司1%股份,本公司董事长于芝涛先生亦担任海信通信董事长。
诚信情况	海信通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海信通信最近1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9,462.63
负债总额	724,582.75
净资产	54,879.89
营业收入	117,486.27
净利润	13,426.53

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对海信通信2024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海信通信持有的信通电子100%股权。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标的对应实体信通电子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青岛海信信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1MACW8GR74M
成立时间	2023年8月25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原开发区前湾港路218号2栋2层)
注册资本	8,688.942386万元
法定代表人	钟明林
主要股东	海信通信持有其100%股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关系说明	本次交易前,信通电子向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出租厂房。
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是否放弃优先受让权	不涉及。
交易标的对应的实体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信通电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4. 本次交易标的持有方海信通信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信通电子最近1年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资产总额	8,738.54
负债总额	48.90
净资产	8,689.64
营业收入	294.59
净利润	31.10

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对信通电子2024年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2024年1月,信通电子实施增资,新增注册资本8,588.942386万元,全部由海信通信认缴,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8,688.942386万元。除上述情形外,2024年1月1日至今,信通电子不存在其他增资、减资或改制情形。信通电子最近一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情况见本公告之“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标的资产经评估的市场价值确定,为9,165.02万元。青岛德铭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于2025年3月11日出具了[2025]德铭评字第016号《资产评估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1. 评估目的:股权转让。

2. 评估基准日:2024年12月31日。

3. 评估对象和范围:评估对象为信通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信通电子于评估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

4.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5.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6. 评估结论: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信通电子于本次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9,165.02万元。

7. 有效期:上述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有效,有效期自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12月30日止,逾期使用无效。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信通电子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价值为8,689.64万元, 评估价值为9,165.02万元,增值率为5.47%,处于合理范围。本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评估值确定,交易定价经双方充分沟通、协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利用购买资产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合理性。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公司拟与海信通信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的主要条款如下:

条款名称	条款内容(甲方为海信通信,乙方为海信视像)
目标股权转让	1.甲方同意按本协议之规定,将其持有的信通电子100%股权(“目标股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本协议之规定,受让甲方转让的上述目标股权。 2.根据本协议规定的条款,甲方同意将目标股权及目标股权所对应的所有权利、权力和权益一并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受让目标股权。 3.自交割日起,目标股权所对应的权利及义务和责任由乙方相应享有并承担,甲方不再就目标股权享有任何权利、承担任何义务及责任。
交易价格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基准日为2024年12月31日,股权转让价格以基准日目标股权评估值确定为9,165.02万元。
支付期限	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签订后30个工作日内,买方将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人民币9,165.02万元,一次性支付给卖方。
目标股权交割	1.甲、乙双方同意,本协议生效日为目标股权的交割日。交割日前目标股权对应的股东权利和义务仍由甲方行使和承担。 2.乙方自目标股权交割日起,依法行使股东的权利,承担股东的义务。
合同生效	本协议生效日为经双方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甲、乙双方完成协议盖章之日。
违约责任	1.本协议签署后,除发生法律明文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况外,任何一方不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义务或做出虚假的陈述与保证,则被视为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给另一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另一方为索赔支出的律师费、办案费、调查费、交通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任何一方因违反本协议的规定而应承担的违约责任不因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完成而解除。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信通电子100%股权后,可以获取信通电子位于青岛市黄岛区前港湾路218号海信信息产业园内的厂房,从而满足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激光膜片、激光屏幕等业务的厂房需求。此项收购亦有助于公司降低由于租赁厂房产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本次交易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信通电子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产生同业竞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通电子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相关情况。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5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向关联方购买资产事宜,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上述向关联方购买资产事宜,关联董事于芝涛、贾少谦、李炜、刘鑫、朱聃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计算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应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交易(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除外)以及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应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与本次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均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日常关联交易及本次交易外,公司与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应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交易累计16次,累计金额为675.58万元。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日常关联交易、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以及本次交易外,公司与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应纳入累计计算范围的交易累计90次,累计金额为9,328.91万元;其中,购买资产类交易合计63次,累计金额9,294.61万元;出售资产类交易合计18次,累计金额11.42万元;其他类交易合计9次,累计金额68.28万元。截至本次交易,过去12个月内,除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及披露的交易外,公司未与其他关联人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海信集团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的收购或出售资产、对外投资等交易,未发生未按合同条款如期履约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针对已收购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0　证券简称:海信视像　公告编号:2025-005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芝涛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该等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包含财务报表及附注),该等财务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事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含财务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切实履行了《公司章程》赋予和股东大会授予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落实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优化公司治理,坚持科学决策,有序开展各项工作,持续推动了公司高质量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